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113 年度運作情形

## 一、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主要目的在對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對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之監督。年度工作重點摘要如下：

### (1)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2) 審議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審議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系統的程序(與執行結果，並審閱稽核部門的稽核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單獨會談，以了解內部稽核執行查核過程所可能面臨之問題，因此，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3) 審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3 年 3 月 15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 (4) 法令遵循及風險管控之監督

審計委員會對於公司重大投資效益及資產交易之可能風險、稽核主管任免、背書保證等事項事先審議，並於董事會討論時，報告審計委員會審議結果。

## 二、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

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吳根在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李書行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厚銘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姚琇碧	6	0	100%	無

##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3.03.15	第二屆第16次	1. 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3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3. 113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4.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照案通過	經提報董事會討論後，決議通過。
113.05.10	第二屆第17次	1. 11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照案通過	經提報董事會討論後，決議通過。
113.08.09	第三屆第1次	1. 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棄認重要子公司躍獅健康(股)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照案通過 請經理單位提供補充說明後再議	經提報董事會討論後，決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請經營團隊提供補充說明後再提案
113.11.08	第三屆第2次	1. 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 獨立專家委任乙案。	照案通過	經提報董事會討論後，決議通過。
113.12.06	第三屆第3次	1. 大園敏盛醫院大樓出售案。 2. 本公司與「智醫城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3. 智醫城大樓「智醫康寓樂活養生宅」裝潢設備投資案。	照案通過	經提報董事會討論後，決議通過。
113.12.21	第三屆第4次	1. 擬訂114年度稽核計畫。	照案通過	經提報董事會討論後，決議通過。